2020年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录

1.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收支总表
12. 部门收入总表
13. 部门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1. 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家有关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

2、依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卫生健康工作政策规定、规章制度和发展战略，研究推进卫生健康改革，提出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卫生健康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统筹规划全省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推进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全省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3、协调推进全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执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全省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4、承担全省医疗健康产业和康养产业协调推进工作，负责医疗健康产业招商工作。组织推进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

5、制定并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6、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省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7、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国家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标准。

8、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全省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9、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我省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源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10、负责全省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

11、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管理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2、组织实施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工作。

13、负责省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4、承担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

15、指导海南省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6、完成省人民政府、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海南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中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题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 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
3. 省妇女儿童医学中心
4. 省第五人民医院
5. 省人民医院
6. 省第二人民医院
7. 省安宁医院
8. 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9. 省干部疗养院
10. 省眼科医院
11. 省中医院
12. 省卫生学校
13. 省第二卫生学校
14. 省第三卫生学校
15. 省公共卫生紧急救援指挥中心
16. 省平山医院
17. 省血液中心
18.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药具管理中心
19. 省计划生育协会办公室
20.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统计信息中心
21. 省优生优育公共服务中心
22. 省第四卫生学校
23.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24. 省医疗保健服务中心
25. 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26. 省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第二部分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7,609.93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37,609.9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37,609.93万元；支出总计 237,609.9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万元、外交支出44.00万元、教育支出11686.6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936.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0400.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99.64万元、转移性支出33,589.79万元、债务付息支出7.7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37,609.9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57,124.14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方面的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5万元，占0.019%、外交（类）支出44.00万元，占0.019%；教育（类）支出 11,686.68万元，占4.9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6.48万元，占7.97%；卫生健康支出 170,400.65万元，占71.714%；住房保障支出 2,899.64万元，占1.22%；转移性支出 33,589.79万元，占14.137%；债务付息支出7.7万元，占0.003%。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了361.31万元，主要是根据我委工作实际进行预算编制，减少经费。

2.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在华国际会议（项）2020年预算数为44万元，与上年持平。

3.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2020年预算数为1119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81.64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4. 教育支出（类）进修与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488.7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37.77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0年预算数为71.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36万元，主要是标准变化等原因造成的。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0年预算数为182.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36万元，主要标准变化等原因造成的。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4189.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92.75万元，主要是工资等政策性变动原因造成的。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4455.0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82.75万元，主要是根据2020年职业年金政策变动原因造成的。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0年预算数为27.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86万元，主要是2020年政策性变动等因素造成的。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0.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万元，主要是2020年此项标准变动等因素造成的。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3396.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5.5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1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1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5599.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321.02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0年预算数为17697.6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7092.87万元，主要是根据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2020年预算数为27736.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848.72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2020年预算数为7291.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683.15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2020年预算数为3953.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213.07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6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04.8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3184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0675万元，主要是2020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项目经费为该项目的尾款支付。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0年预算数为8691.9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67.1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2020年预算数为13743.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249.5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2020年预算数为9263.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6.92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553.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8.09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项）2020年预算数为50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99.1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4302.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27.59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6.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0年预算数为1082.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2.6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实际工作进行预算编制。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2020年预算数为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1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988.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6.44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3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162.9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56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3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1791.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7.27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32.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30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98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机构改革要求，我委新增加工作内容而增加的经费。

33.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5993.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521.93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3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2895.9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2.43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实际工作进行预算编制。

3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0年预算数为3.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7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实际工作进行预算编制。

36.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33589.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649.23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收支分类科目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与上年口径不同。

37.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7.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7万元，主要是2020年根据实际工作进行预算编制。

三、关于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77,040.1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8,435.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8604.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62.2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141.32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25.87%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因2020年我委部分单位增加了出国任务。根据省外事侨务办公室安排的2020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10次，出国（境）46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

1、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英国和波兰调研整合型医疗服务和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经验团组：目的地为英国和波兰，人数5人，天数为8天，主要任务为：根据沈晓明省长的指示，我委正在积极申报利用世界银行贷款支持海南重构以健康为中心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项目，申请世行贷款金额2亿美元，采用结果导向型投资贷款模式。该项目经大量前期工作，目前已进入世界银行技术评估阶段，世行专家团队已赴琼10次对项目进行深度研讨和论证，计划于2020年2月提交世行执董会批准，如项目获批，将于2020年6月签署协议，10月开始项目执行。该项目重点关注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提供的质量，并通过顶层设计，建立强大的支撑体系来推动各项活动的开展，以满足海南人民的医疗健康需要。项目的主要内容有：（1）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绩效和质量；（2）改革体制机制，促进医、防融合；（3）加强基层卫生人力建设；（4）优化基层医保管理；（5）建立卫生健康信息系统和医保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等。为学习和借鉴国外改革经验，提高世行项目管理和实施的能力，我委拟组织项目办工作人员5人赴英国和波兰学习调研。英国全科医生制度运行较为成熟，波兰正在实施世行贷款支持的基层医疗改革项目，这两个国家的经验将为我省世行医改项目的实施提供很好的借鉴。此次出团经费来源为世行贷款内的项目管理经费。

2、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泰国参加2020年马希多尔亲王奖论坛团组：目的地为泰国，人数为3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由马希多尔亲王奖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计划，全球抗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会，美国国际开发署，日本国立卫生研究院，日本政府，日本国际合作署，洛克菲勒基金会，中国医学委员会和英国皇家国际事务研究所共同主办2020年马希多尔亲王奖论坛将于2020年1月在泰国曼谷举办，论坛主题为“加速实现全民健康覆盖”。在全球大趋势和其他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背景下， 2020玛希顿亲王奖将重点关注UHC目标进展和未来十年的挑战。会议将讨论卫生系统如何应对这些挑战，并确保在人口、服务和资金方面取得长足发展。

3、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以色列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推动医疗健康产业合作团组：目的地为以色列和阿拉伯联盟酋长国，人数为5人，天数为8天，主要任务为：我省正在推进的“中以康复医学中心项目”（简称中以康复项目）已纳入《中以创新合作行动计划（2018-2021）》，由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在2018年10月出访以色列期间与以色列总理内塔尼亚胡共同签署。为推动中以康复项目建设，我委已于2018年赴以色列拜访了以色列卫生部，走访了以色列优质康复医疗机构，就合作建设进行了深入沟通。此后我委根据以色列医疗机构需求多方接洽省内医疗机构，积极推动，初步促成了包括博鳌一龄生命养护中心和德兴和润（海南）医疗健康集团有限公司等省内医疗机构与以色列方的合作洽谈。同年8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北京联合举办了“第二届中国-阿拉伯国家卫生合作论坛”，会上通过了《中国-阿拉伯国家卫生合作2019北京倡议》（简称北京倡议），明确打造健康领域中阿命运共同体。我委全程参会，并参与了嘉宾对话，推介海南医疗健康产业。期间国家卫生健康委国际司建议我省在发展医疗健康产业期间，要重视与阿拉伯国家的合作，推展阿拉伯国家市场。会后应我委邀请，中阿投资基金会作为促成中阿合作的实际推动方之一来琼调研，实地走访了三亚市中医院、海南省肿瘤医院和博鳌一龄生命养护中心。同时，中阿投资基金会建议海南可组团出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深入了解阿拉伯国家对国际医疗服务的需求和偏好，建立与阿拉伯国家的沟通渠道，为后续推动双方合作做前期准备。为进一步推动中以康复项目落地我省，落实《北京倡议》，拟2020年由我委组团，赴以色列拜访Sheba医院和Reuth医院，推动我省与以色列合作，落实《中以创新合作行动计划（2018-2021）》；赴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调研迪拜健康城，建立我省与阿拉伯国家医疗旅游资源合作与资源共享平台，推动我省医疗健康产业国际化发展。

4、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美国和加拿大推动医疗健康产业合作团组：目的地为美国和加拿大，人数为5人，天数为8天，主要任务为：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根据《海南省健康产业发展规划（2019-2025）》中提出的“将海南打造成为健康产业高质量融合聚集发展示范区、健康产业科技创新驱动综合示范区全球健康旅游目的地”，我委正在积极推动、促成我省与国际优质医疗资源的合作。美国和加拿大在医疗科技创新、医药研发和医疗服务方面处于国际领先地位，对与我省合作有一定意向。2018-2019年期间，先后有内布拉斯加大学、西奈山医疗集团、梅奥诊所、克利夫兰诊所等多家美国和加拿大医疗机构拜访我省，提出在医疗健康领域开展交流与合作的意愿，经过努力促成了美国内布拉斯加医学中心与我省合作设立文昌潮滩湾国际医院等项目。建议2020年拟由我委组团赴美国和加拿大，回访相关医疗机构，进一步加深双方了解，推介我省医疗健康产业，积极促成合作。

5、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瑞士和德国推动医疗健康产业合作团组：目的地为瑞士和德国，人数为5人，天数为8天，主要任务为：瑞士和德国在医疗旅游近年来在欧洲和中东国家树立了较好的口碑，且根据《国家医疗旅游杂志》的不完全统计，瑞士2017年的营业额约为人民币203亿元；德国则是欧洲最大的医疗旅游来源地。瑞士的医疗旅游主要方向为打造高端、优质的医疗康养服务。在打造高端医疗康养服务，推动国际医疗旅游产业发展方面，瑞士积累了较多经验，值得学习。同时，瑞士和德国在医药研发方面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也是罗氏、拜耳、默克和诺华等知名国际药企的总部所在地，在医疗技术和药械研发、人才培养方面可为我省提供支持。拟由我委组团拜访瑞士优质医疗机构和医药企业，推介我省医疗健康产业发展优势，搭建双方沟通交流的平台，促成双方在医疗技术、研究和人才培养等多方面的合作可能。

6、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俄罗斯医疗调研团组：目的地为俄罗斯，人数为5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 我委提出“高标准建设一批中医药服务贸易示范基地，鼓励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为境外消费者提供高端中医药保健服务。”同时《海南省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实施方案》（琼府办函〔2018〕258号）要求：“推进中医药健康旅游和服务贸易示范基地建设，打造中医药服务贸易出口基地”。所以省卫生健康委根据工作情况，选定俄罗斯作为出访单位，由委副主任带队出访，洽谈中医药服务贸易工作，切实完成中医药服务贸易深化改革试点任务。2019年10月15日，三亚市中医院与俄罗斯传统医学研究院签订合作备忘录，旨在围绕国际俄中科研课题项目《中西医治疗脑病硬瘫患者的临床对比研究》开展合作研究。此次调研团将赴俄罗斯，调研和洽谈中医药合作事项，进一步推进中医药服务贸易示范基地建设，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为境外消费者提供高端中医药保健服务。实施中医药“一带一路”海外中心建设项目，鼓励我省更多优秀的中医药企业和医疗机构在境外合作设立中医药服务机构。完满完成我省中医药服务贸易深化试点工作任务，为自贸区（港）建设作出应有贡献。

7、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巴基斯坦学术交流出访团组：目的地为巴基斯坦，人数为4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省疾控中心近两年来一直致力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包括非洲、东南亚等）的疾病防控和公共卫生领域的帮扶工作，并取得显著成效。经与巴基斯坦国立医学科学大学副校长Dr. Syed Mohammad Imran Majeed就疾病防控和科研合作方面的初步接洽，巴基斯坦殷切希望省疾控中心能在传染病防控、科研信息等多方面对其进行交流及帮扶。主要达成以下任务:（1）了解巴基斯坦国立医学科学大学科研建设情况，探讨如何加强高校与省疾控中心合作。（2）了解当地医学杂志运作及出版情况，学习提高我省医学杂志编辑水平。

8、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马来西亚学术交流出访团组：目的地为马来西亚，人数为5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省疾控中心近两年来一直致力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包括非洲、东南亚等）的疾病防控和公共卫生领域的帮扶工作，并取得显著成效。2020年拟由省疾控中心廖志武主任带队赴马来西亚就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开展合作。主要达成以下任务:（1）就食品安全、环境与健康、检测技术等公共卫生领域科研合作意向进行深入交流。（2）双方联合开展学术交流会议，以进一步提升专业人员的技术水平。

9、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日本调研商谈培训和继教合作团组：目的地为日本，人数为4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为适应海南自贸区（港）健康产业的发展，积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4.13讲话和中央12号文精神及习近平在今年6月27号G20峰会与日本首相安倍会谈达成的“积极推动两国医疗养老和医疗照顾合作”的意向。海南省第二卫生学校在积极探索新的发展途径，瞄准健康产业尤其是医养康养产业发展对一线照护人才的需求，正在酝酿筹划与日本在该领域促成合作。2019年11月11号日本东京都国际护士育英会和千叶县看护服务有乃家来琼调研了海南省第二卫生学校，双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意向包括：把海南省第二卫生学校的学生往日本输送，从事医疗养老照护工作或继续培训取得大专学历后再使用3~5年。培训的一切费用由日方负责，学生回国后又可以更好为海南自贸区（港）建设服务。同时日方邀请海南省第二卫生学校赴日实地调研日方机构。为将进一步加快推动此项合作的落地，并调整该校专业和课程设置，海南省第二卫生学校拟2020年上半年派2人到日本东京都国际护士育英会和千叶县看护服务友乃家进行实地调研，促成合作。

10、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赴韩国和土耳其调研美容整形项目团组：目的地为韩国和土耳其，人数为3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深入推进“一带一路”卫生健康交流合作指导意见（2018-2022）》精神，深化“一带一路”卫生健康交流合作，打造“健康丝绸之路”。同时有鉴于国际医学整容项目技术更新换代较快，为提高海南省第五人民医院医疗美容服务水平，拟安排人员出访韩国、土耳其调研整形美容项目。赴韩国具体任务：（1）眼部整形手术，隆鼻术，丰胸手，颚颜面手术，面部提升术，改善皮肤，抗衰老，填充剂和肉毒素，毛发修整及毛发移植术等。（2）参观调研医院、医院管理交流、项目咨询体验等。赴土耳其具体任务：（1）调研土耳其整形外科手术技术，如：微拉美面部提升手术与Vaser威塑抽脂和等离子刀塑形手术等行业先进技术；（2）调研学习土耳其的医疗美容机构在运营管理方面的经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72.1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72.16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4.40%。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适当增加公务用车运行。

公务接待费48.73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30%。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我委本级及直属各预算单位都强化了接待计划审批工作，严控接待标准。

2020年公务接待费计划主要用于：

1.接待国家、外省领导10批，40人，共计6.75万元。包括博鳌亚洲论坛、年中工作调研、年底工作督查，国家卫生健康委司局级及以上领导带队来琼调研指导、督导检查工作；兄弟省市卫生健康部门来琼考察等。

2.接待外宾5批，25人，共计1.24万元。

3.其他40.74万元。

五、关于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我委2020年无此项内容。

六、关于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我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转移性支出。我委2020年收支总预算1,124,396.53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我委2020年收入预算1,124,396.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7,609.93万元，占21.13%；事业收入 1,116.20万元，占0.1%；其他收入885,670.40万元，占78.77%。

八、关于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委2020年支出预算1,124,396.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2,372.08万元，占57.99%；项目支出652,024.45万元，占42.01%。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省卫生健康委本级、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海南省医学学术交流管理中心、省妇女儿童医学中心、省第五人民医院、省人民医院、省第二人民医院、省安宁医院、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省干部疗养院、省眼科医院、省中医院、省卫生学校、省第二卫生学校、省第三卫生学校、省公共卫生紧急救援指挥中心、省平山医院、省血液中心、省卫生健康委药具管理中心、省计划生育协会办公室、省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省优生优育公共服务中心、省第四卫生学校、省卫生健康委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省医疗保健服务中心、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省健康宣传教育中心等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35,627.32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省卫生健康委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0,814.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7,720.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353.5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739.9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省卫生健康委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4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殊业务用车86辆，其他用车10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793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我委39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60,569.80万元、单位其他自有资金491,454.6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三、其他财政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政府为履行职责，依法依规收取、提取和安排使用的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除教育收费以外的各种财政性资金。

四、收回存量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各级财政部门收回的上缴国库但不列入预算的存量资金，包括收回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收回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和收回财政专户存量资金。。

五、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用于反映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往来收入以外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教育收费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单位自有资金收入”收入不足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指用于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部门预算公开表